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文件

宝渭财评字〔2024〕32号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关于 2023 年渭滨区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 社会化运营项目的事后绩效评价报告

区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渭滨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1〕21号）和渭滨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区评审中心委托华正大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对 2023 年经一路社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1. 项目背景。

为切实优化渭滨区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提升街区商贸经济生机活力，促进经一路街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根据渭滨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方案》的总体思路，以打造经一路街区服务精准性为核心，围绕市容管理、安保和卫生服务三个重点内容，借鉴其他城市商业街区社会化运营管理经验，采取绩效考核、因岗定酬、考核评酬、竞聘上岗的方式，全面激活运营公司管理能力，从而提高经一路街区服务质量水平。采取社会化运营模式符合现阶段经一路街区发展的需要。

2. 项目内容。

依据渭滨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方案的通知》（宝渭政办函〔2018〕100号）精神，经一路街区社会化运营服务范围为：东起文化路，西到红旗路，南起经二路，北至陇海铁路，东西长947米，南北宽297米，占地面积28公顷，商业楼宇30余栋；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占道经营、噪声扰民、交通秩序、垃圾清扫、市容整治、道路清淤、路面维修、安全巡逻、设施维修和更换等13项工作内容。

（二）项目实施情况

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是该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渭滨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关于经一路和新民路街区社会化运营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3）4号要求，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

化运营第三方运营公司指定由宝鸡渭滨招商公司承接(现更名为陕西渭投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8月10日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与陕西渭投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经一路街区市容安保卫生管理服务委托协议》，服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区财政局关于下达“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项目服务经费2,945,5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支付陕西渭投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服务费共计2,945,522.00元。资金支付率100%。

1. 资金筹集。

根据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经建口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宝渭财办建发〔2023〕3号)、《关于下达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经费的通知》(宝渭财办建发〔2023〕173号)安排，项目服务经费2,945,500.00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落实到位。

2. 资金拨付。

通过查看项目责任单位记账凭证及相关资料，截至2023年12月渭滨区财政局批准拨付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账户服务经费共计2,945,522.00元。资金拨付率100%。

3. 资金使用情况。

依据责任单位提供财务凭证查看，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支付运营公司 2,945,522.00 元，支付手续完整合规。资金支付率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一）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长期目标：优化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提升街区商贸经济活力，促进街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贴近商户需求，有力保障经一路日常运营工作正常进行，提升环境卫生质量，提高市容卫生水平及市民满意度。

年度目标：按照实施方案和服务协议内容，监督检查第三方运营公司的服务质量和考核；按月发放服务经费。

（二）绩效评价目的

1.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服务经费使用。绩效评价目的是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根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责任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健全完善资金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为以后年度社会化运营经费项目在申报、管理、可持续性方面提供决策依据。

2. 全面了解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和综合效果，有利于预算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绩效评价工作最终目的就是：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

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三）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严格按照程序要求，采用定量评分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科学原则。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目标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经济合理原则。评价结论产生的效果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6）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评价方案、政策法规、技术标准、预算指标测算、质量评定、项目验收及项目效益等都应依据充分。

（7）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8）信息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散布。

（四）评价指标构成和分解

本次评价设定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采用“定

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按照分值确定评价等级。具体明细详见（附表1）。

（五）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小组依据相关凭证、实施方案、过程资料、资金下达计划和责任单位“绩效目标申请表”设定的指标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设定的评价内容和计分办法进行量化打分。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本次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的资金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六）绩效评价工作流程

1. 前期准备。

（1）建立绩效评价小组。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与华正大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第三方协作服务合同。华正大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了本项目评价小组。

（2）数据与资料收集。

查阅和收集立项文件、项目概算书、任务计划书、资金拨付凭证、支付凭证、过程管理资料、验收资料、绩效自评报告、制度文件、公示材料等相关资料。

（3）访谈。

开展综合调查访谈及座谈会，听取项目责任单位、实施单位关于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运行情况以及实施效果的介绍和感受等。

（4）其他信息和资料的采集。

向项目相关单位提出补充资料清单，由项目相关方提供补充材料进行完善，同时，通过互联网等信息媒体收集与项目相关的信息资料。

2. 分析评价。

（1）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

审核、查看搜集到的有关资料，对有效资料按照相关性、真实性、可靠性的原则进行整理、分类、统计、形成项目基础数据表。

（2）项目决策分析、项目管理分析、项目绩效分析。

对项目立项、目标设定等决策情况，项目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等管理情况以及项目资金使用、成果统计等绩效情况进行分析，对该项目进行定性、定量的评价、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效果。

（3）形成问题和建议。

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按照分类进行归总，并在报告中提出相关建议。

（4）报告的撰写、反馈、修改、审核与提交。

撰写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初稿，送委托方和责任单位，根据委托方和责任单位的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再次修改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按照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管理服务社会化运营方案的通知》（宝渭政办函〔2018〕100号）精神，为优化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贴近和服务商户需求，提升环境卫生质量，促进街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高市容卫生水平和市民满意度，对纳入管理的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项目予以实施。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立项依据充分合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渭滨区2023年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项目，由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提出实施方案，经渭滨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研究通过。实施单位对项目方案进行了充分调研和测算，对运营服务内容进行了规定，对预算经费进行了测算，实施方案能够满足目标要求。项目在申报、实施、验收和监管等环节上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二）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指标主要包含 3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指标内容主要包括：数字化案件完成率 100%；月考核达标率 $\geq 95\%$ ；完成时效为年内；月之付费用 ≤ 24.95 万元；经济效益指标促经济增长；社会效益指标改善营商环境；生态指标垃圾处理 $\geq 90\%$ ；可持续影响满足长效机制；群众满意度 $\geq 95\%$ 。

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基本相关，基本满足绩效评价的要求，具有可操作性、合理性，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合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绩效目标表”中指标的设定，一、二级指标内容符合项目绩效评价需要，指标值的设定符合量化考评的要求，绩效目标指标值的设定基本明确。

（三）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责任单位结合三年来的运营情况从四个方面对运营经费进行了测算并出具了《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情况的请示》报告，有关运营经费的测算结果得到了渭滨区人民政府的采纳，区财政局下达了预算指标。

依据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管理服务社会化运营方案的通知》（宝渭政办函〔2018〕100 号）安排和《社会化运营委托协议》，该运营公司于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承接经一路市容卫生运营服务项目至今已经第 6 年。评价小组认为，该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服务类项目，应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购买服务，以保证预算经费符合市场价格，更具有市场竞争力。

存在问题：项目未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评定第三方运营公司。

建议：应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组织项目招投标，评定第三方运营公司。通过市场化运作引入竞争机制，才能真正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提高运营管理服务水平。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渭滨区财政局按照经批准的《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情况的请示》报告测算的运营经费分配资金，并下达了项目预算指标（宝渭财办建发〔2023〕3 号）、（宝渭财办建发〔2023〕173 号）。项目资金符合分配原则，资金分配额度和用途满足绩效目标要求。

（四）项目过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项目预算资金 2,945,522.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宝鸡市渭滨区商务局通过零余额账户拨付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该项目服务经费 2,945,522.00 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预算资金）×100%

依据责任单位提供的往来票据和资金支付凭证查看，截止2023年12月底，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支付运营公司（陕西渭投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经费共计2,945,522.00元。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支付合规性。

依据责任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财务凭证查看，项目实施单位能够按照“绩效目标表”设定的指标值完成项目管理工作，支付手续完整，支付票据合规，支付时间符合协议约定，未发生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支付基本符合规定。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依据责任单位提供的文件资料查看，为加强项目管理，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制订了《经一路街区社会化运营考核办法》，规定了七项考核内容，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奖励和处罚。制定了《经一路街区市容安保管理考核细则》，明确了市容管理考核标准和扣分项，规范市场秩序。制定了《经一路街区卫生服务作业管理和作业质量考核细则》，规定了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环卫设施管理等规章制度，用以考核运营单位服务质量。

存在问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无责任追究考核内容，制度内容不够完善。

建议：责任单位应完善财务监督考核制度，从“组织建设、管理职责、支付流程、检查验收、监督考核等五个方面强化运营经费的监管职责。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是 2023 年经一路街区社会化运营项目的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申报、预算评估、资金支付、项目管理、监督检查、评比考核、数据采集录入和资料整理归档等主要职能。实施单位在制度执行方面，基本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应职责，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依据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资料查看，项目实施过程中实施单位能够按照《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和各项规章制度每月对运营单位服务质量进行量化考核，并将考核台账整理归档。

依据考核台账统计，2023 年 1 至 12 月汇总表平均得分 95.55 分，满足考核合格标准，项目质量处于可控状态。

数字化案件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数/计划任务数）×100%

依据责任部门提供的数字化案件资料统计，2023 年数字化案件共发生 218 件（其中：市容 97 件，环卫 121 件），完成 218 件。责任单位采取精细化管理措施，从案件采集、立项、处理、检查和完结等五个方面完成了案件整改，数字化案件完成率 100%。

（1）产出质量。

月考核达标率=（每天考核分值*考核天数/30天）×100%

依据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提供的2023年01至12月考核汇总表统计台账查看，全年12个月均按照相关制度对运营单位进行量化评分，月考核评分均大于90分以上，考核结果符合合格要求，月考核达标率100%。

（2）产出时效。

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提供的资料，截至2023年12月底，实施单位按照管理职责，顺利完成年度任务指标，项目无重大安保事件发生，无人身、消防、交通等安全事故发生，无环境影响事件发生。足额支付运营服务经费，保证了项目按计划完成，完成及时率100%。

（3）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计划预算额-实际支付额）/计划预算额]×100%

根据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经建口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宝渭财办建发〔2023〕3号）、《关于下达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经费的通知》（宝渭财办建发〔2023〕173号）安排，项目预算经费2,945,500.00元，实际支付2,945,522.00元，成本节约率为零。

（五）项目效益

1. 社会效益。

优化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提升街区商贸经济活力，促进街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贴近商户需求，有力保障经一路日常工作正常进行，提升环境卫生质量，提高市容卫生水平及市民满意度。

2. 经济效益。

围绕市容管理、安保和卫生服务三个重点内容，全面激活市场经济活力，为带动商贸区域发展提供影响力，从而促进经一路街区的经济发展。

3. 生态效益。

一年来，通过实施单位的不断努力，经一路街区道路畅通整洁，环境干净卫生，优化营商环境得到改善，安保服务显著提高，促进了街区经济发展。

4. 满意度调查。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采取问卷、座谈和询问的方式进行调查，向街区商家和社会公众发放问卷调查20份，收回问卷20份。受访者普遍认为，项目的实施为优化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提升街区经济活力，促进街区经济发展起到了一定作用，但存在一些不足，如：街区环境无绿植、地面陈旧污染、卫生清理不及时、消防设施不够、商业结构单一、缺少娱乐场所、缺少创意元素和形象宣传不足等商家关心的问题。群众满意度平均得分88.3分。

四、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分值详见附表-1）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20个三级指标，对项目实施情况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进行评价，综合得分92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经一路街区社会化运营绩效评价统计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三级指	赋分值	得分	综	评 价
1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8	8	92	优秀
		绩效目标	12	12		
2	项目过程	资金投入	10	6		
		资金管理	14	14		
		组织实施	12	11		
3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6	6		
		产出质量	6	6		
		产出时效	6	6		
		产出成本	6	6		
4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4	4		
		经济效益	4	4		
		生态效益	4	4		
		满意度调查	8	5		
5	分值		100	92		

（二）主要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渭滨区2023年经一路街区市容社会化运营项目，由渭滨区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申报，

经渭滨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研究批准的项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目标分解基本明确，预算指标基本合理，运营方案具体可行，管控制度基本健全，运营质量基本可控。项目的实施为促进街区经济发展、改善营商环境均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但也存在一些不足：项目招投标不够规范；制度内容不够完善；营商环境有待提高等问题。

五、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项目招投标不够规范，未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评定第三方运营机构。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无责任追究考核机制，制度内容不够完善。
3. 营商环境和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

（二）建议

1. 应按照政府购买法的有关规定组织招投标，评定第三方运营机构。通过市场化运作引入竞争机制，才能真正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提高运营管理服务水平。
2. 责任单位应完善财务监督考核制度，从“组织建设、管理职责、支付流程、检查验收、监督考核等五个方面强化运营经费的监管职责。
3. 围绕市容、安保、卫生三大服务内容，加强运营公司目标考核，真正实现营商环境显著改善，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

六、其他说明

(一)本公司及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所提供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阅读和理解基础之上。

(三)华正大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的指导下，撰写了本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及结论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解程度、专业知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

(四)项目责任单位的职责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材料、过程资料、制度文件、财务凭证等书面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请报告使用者充分关注上述问题对评价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附件：2023年渭滨区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年7月16日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年7月16日印发

共印8份

2023年渭滨区经一路街区市容卫生社会化运营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发展规划（1分），项目不符合立项条件（0分）； ②项目符合行业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不符合政策要求（0分）； ③项目实施单位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1分），与部门职责不相符（0分）； ④符合财政支持范围和责任划分原则（1分），不符合财政支持范围和中央、地方事权划分原则；（0分）； ⑤项目实施部门之间不重复（1分），项目内容部门之间交叉重复（0分）。	5	完成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批准和设立；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③立项审批文件内容是否符合规定。	①项目申报、审核、批准程序符合规定（1分），未申报或程序不合规（0分）； ②事前经过研究、论证和评估（1分），未通过任何形式论证和评估（0分）； ③立项文件内容完整符合规定（1分），内容缺项、不完整（0分）。		
	绩效目标 (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6	①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值，并得到有关部门审核、批准； ②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额度相匹配； ③设定的目标是否缺项、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④绩效目标设定是否符合项目预期效果的表现。	①有绩效目标和指标值并批准（1.5分） 项目未设定绩效目标考评表（0分）； ②预算和立项内容相匹配（1.5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不匹配（0分）； ③目标设定无缺项、有相关性（1.5分） 目标缺项或未量化（0分）； ④能体现预期效果（1.5分），无法体现预期效果（0分）。	6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项目决策 (20分)	绩效目标 (12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6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指标值；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量化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绩效目标设定的内容和指标值是否相互对应，并具有相关性；	①目标分解满足绩效评价要求（2分），目标未分解或指标值不相关（0分）；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2分），指标值不清晰或无法评价（0分）； ③目标任务数与计划数相对应（2分），设定的数量指标与计划数不对应（0分）	6	完成
项目过程 (36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8	①预算清单内容与项目立项内容是否匹配、无偏差； ②预算指标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合理，是否按照技术标准编制； ③预算编制和下达是否经过上级批准并集体决策； ④预算是否符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或通过公开招标形式产生。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立项内容相匹配、无偏差（2分），预算内容有偏差（0分）； ②预算测算依据充分合理（2分），预算编制依据不合理、不科学（0分）； ③预算编制经集体决策或上级批准（2分），未经集体决策（0分）； ④符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产生（2分），不符合（0分）。	4	项目未招标，服务经费编制不具有市场竞争机制，扣4分。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符合政策规定；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符合政策要求（1分），不充分（0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与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分配不合理不适应（0分）。	2	完成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预算资金）×100%；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到位率100%（4分），每降低1%扣1分，扣完为止。	4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预算资金）×100%；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执行率100%（4分），每降低1%扣1分，扣完为止。	4	预算执行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项目过程 (36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支付合 规性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支付手续；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1.5分），不符合（0分） ②资金拨付、支付手续完整、符合规定（1.5分），不完整、不符合（0分） 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行为（1.5分），存在以上违规行为（0分）； ④资金支付符合文件规定的用途。（1.5分），不符合用途（0分）。	6	完成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监督考核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是否符合绩效评价要求；是否有责任追究； ③是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或计划，方案是否能够满足项目实施的需要。	①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有约束作用（1分），不完善、无针对性（0分） ②制度内容符合绩效评价要求、有责任追究考核（1分），内容不健全（0分） ③有实施方案或有计划并能够指导项目实施（1分），无方案或不具体（0分）。		
	组织实施 (12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按规定进行批准； ③项目资金申请资料、审查报告、协议书、资金支付单据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整理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1.5分），不符合相关规定（0分）； ②项目调整和支出调整申报批复手续完善（1.5分），不完善、无调整手续（0分） ③所有资料齐全并归档（1.5分），资料不合规范、不完整、无资料（0分）； ④实施人员、场地设备均落实到位（1.5分），落实不到位、执行不力（0分）。	6	完成
				①是否建立项目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责清晰； ②是否采取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要控制措施和整改方案并有记录； ③主要环节是否公示和记录，项目过程是否检查、验收和整改。	①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1分），未建立组织机构（0分）； ②有质量保证措施和方案、有检查、有记录（1分），无措施无检查记录（0分） ③有公示、监督、检查和记录完整（1分），无公示、检查和记录（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项目产出 (24分)	产出数量 (8分)	数字化案件完成率	6	数字化案件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数/计划任务数）×100%。	完成计划任务数100%（8分），每降低1%扣2分，扣完为止。	6	完成
	产出质量 (12分)	月考核达标率	6	月考核达标率=（每天考核分值*考核天数/30天）×100%。	月考核达标率≥95%（6分），每降低1%扣1分，扣完为止。	6	100%
	产出时效 (8分)	完成时限	6	完成项目年度任务指标、无偏差、无重大事件、无安全事故。	规定时限内完成项目内容，无偏差（8分）；未在时限内完成有偏差（0分）	6	100%
	产出成本 (8分)	成本节约率	6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0（8分），≤0（0分）。	6	成本节约率≥0
产出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4	优化经一路街区营商环境，提升街区商贸经济活力，促进街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街区营商环境明显改善、商贸经济活力提高（6分），改善不明显（0分）。	4	完成
		经济效益	4	围绕市容管理、安保和卫生服务三个重点内容，全面激活市场经济活力，为带动商贸区域发展提供影响力，从而促进经一路街区的经济发展。	带动商贸发展、街区影响力显著（6分） 无经济效益、或带动经济增长不显著（0分）。	4	完成
		生态效益	4	街区内道路、卫生、商贸、安保等环境明显改善和提升，生态环境发挥引领作用。	区内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促进了经济发展（4分）；生态环境未体现（0分）。	4	完成
		社会满意度	8	采取问卷、座谈和询问的方式进行调研，向受益群众发放问卷调查20份。	群众满意度平均得分≥95分以上（8分），每降低2%扣1分，扣完为止。	5	满意度平均88.3分，扣3分。
		综合评分	100				
						92	